##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:42053台中縣豐原市中興路136號 聯絡人及電話:林淑美 25265394轉3180 電子郵件信箱:m00238@email.hbtc.gov.tw

傳真電話:(04)25270822

受文者: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0年3月2日

發文字號:中市衛保字第1000500331號

速別: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請加強協助宣導民眾於進入室內場所前將菸熄掉,以發揮「熄菸筒」熄菸之功能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本局99年度撥付貴單位之『熄菸桶』主要目的係提供民眾 熄菸,並非提供吸菸者當吸菸區之『菸灰缸』使用,請加 強宣導民眾於進入室內場所前將菸熄掉。
- 二、為避免民眾吸入二手菸,建議熄菸筒的設置位置離開出入口適當距離,避免菸味飄入室內。
- 三、本局業已印製「此處非吸菸區,請勿在此吸菸」之貼紙供 貴單位張貼於熄菸筒上,近日衛生所人員將至貴單位協助 張貼事宜。
- 四、若有相關疑義敬請洽詢:臺中市政府衛生局保健科菸害小組,張詠森先生或鄧亞莉小姐電話(04)2527-6085。

正本: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中市清水區衛生所、臺中市新社區公所、臺中市梧棲區公所、臺中市大里區公所、臺中市大雅區公所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太平生所、臺中市與府警察局和平分局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大平分局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清水分局、臺中市政府消防局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大甲分局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東勢分局、臺中市外埔區公所、臺中市東勢區衛生所、臺中市外埔區衛生所、臺中市太平區公所、臺中市大肚區公所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豐原分

01秘書處 收文:100/03/04

· 裝

訂



訂

線

局、臺中市霧峰區公所、臺中市清水區公所、臺中市龍井區公所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霧峰分局、臺中市沙鹿區公所、臺中市大安區公所、臺中市太平區衛生所、臺中市后里區公所、臺中市和平區衛生所、臺中市大雅區衛生所、臺中市東勢區公所、臺中市議會

副本:臺中市大安區衛生所、臺中市豐原區衛生所、臺中市龍井區衛生所、臺中市潭子區衛生所、臺中市霧峰區衛生所、臺中市神岡區衛生所、臺中市烏日區衛生所、臺中市東勢區衛生所、臺中市清水區衛生所、臺中市梧棲區衛生所、臺中市沙鹿區衛生所、臺中市后里區衛生所、臺中市大里區衛生所、臺中市外埔區衛生所、臺中市太平區衛生所、臺中市大雅區衛生所、臺中市大甲區衛生所、臺中市新社區衛生所、臺中市和平區衛生所、臺中市大肚區衛生所、臺中市石岡區衛生所、保健科臺014-188:47章

局長 黄美娜